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足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415 版面 四版

《國際足總新規定》

## V 球衣背後 須繡名字

世界五人足球賽 首開風氣之先

記者 何長發 / 特稿

●「名字」代表著個人的榮譽，也易於大眾觀賞足球賽的方便，因此，國際足總已通告從今年世界五人足球錦標賽開始，規定所有參賽的球員，在球衣背後須繡上自己的名字。

這項國際足總的新趨勢，除在今年的世界五人足賽將執行外，也會在往後登場的1993年世界青少年杯以及世青杯會內賽，還有1994年美國世界杯會內賽，規定參賽球員的球衣背後，均得依規定繡上自己的名字，而在去年世界女足賽已規定的球衣前須印上號碼，繼續實施下去。

球衣背後繡上球員自己的名字，在國內的足球隊尚不普遍，不過在台北上班族足球聯賽賽會，從四年前創辦以來，即明定所有參



賽的球員必須穿上繡有自己名字的球衣上場比賽，並且不可冒穿他人的球衣上陣，有違此規定對隊可當場舉發，而立即可獲一罰射12碼「PK球」的權利。

↓國際足總從今年世界五人足賽開始規定球衣背後須印上名字(左)。

記者 張福興 / 攝影

踢球穿上印有自己名字的球衣比賽，象徵著個人的榮譽外，更是對自己的名字負責，榮譽全寫在球衣背後的自己名字上頭了。

